

中山市住房保障申请续租家庭情况公示

经审核，下列我市公租房申请家庭符合本市住房保障条件，现予以公示。如有异议，请于公示期间以实名形式向中山市住房保障事务中心提出书面意见或来人反映。联系电话：88363317
公示时间：_2025_年_1_月_06_日 至 _2025_年_01_月_26_日

序号	申请人	身份证号码	户籍地址	现住地址	套型	套内面积(平方米)	家庭人口	申报家庭资产(万元)	人均住房面积(平方米)	人均可支配收入(元/月)	汽车持有情况	商事登记情况	减免情况	申请住房保障类型	是否审核通过	备注
1	李泳川	44200019****06****	中山市大涌镇大嵐中心街***号	大涌镇+大涌镇保障性住房A、B+****	一房一厅	40.00	2	3.78	0.00	2168.54	0	无	无减免	续租	是	